|  |
| --- |
| CDK 4/6抑制劑類藥品安全資訊風險溝通表 |
|  製表日期：108/10 |
| 藥品成分 | CDK 4/6抑制劑類藥品，包含palbociclib、ribociclib、abemaciclib |
| 藥品名稱及許可證字號 | 衛生福利部核准含palbociclib成分藥品製劑許可證共3張；含ribociclib成分藥品製劑許可證共1張；含abemaciclib成分藥品製劑許可證共4張。查詢網址：<https://www.fda.gov.tw/mlms/H0001.aspx> |
| 適應症 | 晚期或轉移性乳癌之治療（詳如附表）。 |
| 藥理作用機轉 | Palbociclib、ribociclib及abemaciclib為細胞週期蛋白依賴激酶4和6（cyclin-dependent kinase 4/6, CDK 4/6）的抑制劑，這些激酶與D型細胞週期蛋白（D-cyclins）結合後會被活化，引導細胞週期的進行和細胞增生。此類藥品能作用於CDK 4和CDK 6，進而抑制視網膜母細胞瘤蛋白（retinoblastoma protein, Rb）的磷酸化，阻斷細胞週期從G1期進入S期，減少腫瘤細胞的增生，並造成細胞的衰老和凋亡，達到抑制腫瘤生長和縮小腫瘤體積之效。 |
| 訊息緣由 | 2019/9/13美國FDA發布安全資訊，用於乳癌治療之CDK 4/6抑制劑類藥品（包含palbociclib、ribociclib及abemaciclib）可能具有發生罕見但嚴重的肺部發炎風險。網址：<https://www.fda.gov/drugs/drug-safety-and-availability/fda-warns-about-rare-severe-lung-inflammation-ibrance-kisqali-and-verzenio-breast-cancer> |
| 藥品安全有關資訊分析及描述 | 1. 美國FDA回顧許可證持有商所進行之臨床試驗和其上市後安全性資料庫中疑似因使用CDK 4/6抑制劑類藥品後發生特定型態的肺部發炎案例，稱為間質性肺病（interstitial lung disease, ILD）和非感染性肺炎（pneumonitis）。雖然十分罕見，但卻有後果嚴重甚至死亡的個案。
2. 根據palbociclib、ribociclib及abemaciclib三項藥品之臨床試驗資料統計，有1~3%的病人發生間質性肺病或非感染性肺炎，其中小於1%病人的不良反應最終後果為死亡。在這些發生間質性肺病或非感染性肺炎的個案中，有些病人不具有肺部疾病的風險因子，但也有些病人具有至少1個風險因子。
3. 美國FDA經審慎評估後，已於CDK 4/6抑制劑類藥品的仿單中新增「間質性肺病」和「非感染性肺炎」之相關警語以提醒醫療人員和民眾留意該風險。然而，美國FDA認為依處方使用此類藥品的整體效益仍大於其風險。
 |
| 食品藥物管理署風險溝通說明 | ◎**食品藥物管理署說明：**1. 經查，我國核准含palbociclib成分藥品許可證共3張，許可證持有商為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核准含ribociclib成分藥品許可證共1張，許可證持有商為台灣諾華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文仿單皆未刊載肺部發炎疾病相關安全資訊。
2. 次查，我國核准含abemaciclib成分藥品許可證共4張，許可證持有商為台灣禮來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文仿單僅於「臨床試驗經驗」處刊載「接受VERZENIO併用芳香環酶抑制劑的病人死亡原因包括：3位(0.9%)病人因既存疾病死亡、3位(0.9%)死於肺感染、3位(0.9%)死於VTE事件、1位(0.3%)死於肺發炎(pneumonitis)，以及1位(0.3%)死於腦梗塞」，未刊載「間質性肺病」和「非感染性肺炎」等相關安全資訊。
3. 本署現正評估是否針對含該等成分藥品採取進一步風險管控措施。

◎**醫療人員應注意事項：**1. 使用CDK 4/6抑制劑類藥品的病人可能發生罕見但嚴重，可能危及生命或導致死亡的間質性肺病（interstitial lung disease, ILD）和非感染性肺炎（pneumonitis）。
2. 定期監測病人是否出現間質性肺病或非感染性肺炎相關的肺部癥候或症狀，包含缺氧、咳嗽、呼吸困難，或病人的放射學檢查出現肺部間質性浸潤現象且已排除感染、腫瘤或其他因素所導致。
3. 若病人出現新發生或惡化的呼吸系統症狀，或懷疑發生非感染性肺炎，應立即中斷CDK 4/6抑制劑類藥品之治療並進行臨床評估。
4. 患有嚴重間質性肺病或非感染性肺炎的病人應永久停用CDK 4/6抑制劑類藥品。
5. 應告知病人使用該類藥品可能發生的間質性肺病或非感染性肺炎風險，並建議病人若出現新發生或惡化的呼吸系統相關症狀應立即告知醫療人員。

◎**病人應注意事項**：1. 若您於藥品治療期間出現新發生或惡化的肺部症狀，包括呼吸困難或呼吸不適、於休息狀態或低活動量時呼吸短促等，請立即回診尋求醫療協助。
2. 若您對於藥品有任何的疑問或疑慮，請諮詢醫療人員。未經醫療人員的指示，切勿自行停用藥品。
* 醫療人員或病人懷疑因為使用（服用）藥品導致不良反應發生時，請立即通報給衛生福利部所建置之全國藥物不良反應通報中心，並副知所屬廠商，藥物不良反應通報專線02-2396-0100，網站：<https://adr.fda.gov.tw>；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獲知藥品安全訊息時，均會蒐集彙整相關資料進行評估，並對於新增之藥品風險採取對應之風險管控措施。
 |

**附表 國內CDK 4/6 抑制劑類藥品核准之適應症**

|  |  |
| --- | --- |
| **成分** | **適應症** |
| Palbociclib（Ibrance®） | (1) 對於荷爾蒙受體為陽性、第二型人類表皮生長因子接受體(HER2)呈陰性之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癌之停經後婦女，IBRANCE可與芳香環轉化酶抑制劑(aromatase 抑制劑)合併使用。(2) 對於荷爾蒙受體為陽性、第二型人類表皮生長因子接受體(HER2)呈陰性之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癌之婦女，IBRANCE可合併fulvestrant用於先前曾接受過內分泌治療者。說明：停經前/停經前後(pre/perimenopause)婦女，接受內分泌治療應合併黃體生成素-釋放激素(luteinizing hormone-releasing hormone；LHRH)致效劑。 |
| Ribociclib（Kisqali®） | (1) 與芳香環轉化酶抑制劑併用，可做為治療荷爾蒙受體(HR)陽性、第二型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HER2)陰性，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癌的停經前/正在停經或停經後婦女之初始內分泌治療。(2) 與fulvestrant併用，可做為治療荷爾蒙受體(HR)陽性、第二型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HER2)陰性，局部晚期或轉移性乳癌的停經後婦女之初始內分泌或是以內分泌治療時疾病惡化後的治療。 |
| Abemaciclib（Verzenio®） | (1) 併用芳香環酶抑制劑(aromatase 抑制劑)，可做為治療停經後荷爾蒙受體(HR)陽性、第二型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HER2)陰性之晚期或轉移性乳癌婦女的第一線內分泌療法(endocrine-based therapy)。(2) 併用fulvestrant，可治療荷爾蒙受體(HR)陽性、第二型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HER2)陰性，且接受內分泌療法後疾病惡化之晚期或轉移性乳癌婦女。(3) 單獨用於治療荷爾蒙受體(HR)陽性、第二型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HER2)陰性，曾經接受過內分泌治療及於轉移後接受化學治療後又發生疾病惡化之晚期或轉移性乳癌的成人病人。 |